

大会
第七十五届会议
议程项目 37
中东局势安全理事会
第七十六年2021年5月17日黎巴嫩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
同文信

奉黎巴嫩政府指示，谨通知你，2021年5月14日，有平民在萨尔达镇 Ibil al-Qamh 地区技术围栏附近举行集会声援巴勒斯坦人民，以色列敌军士兵朝他们所在方向即黎巴嫩领土内开火。这导致 Husayn Sulub 和 Muhammad Tahhan 受伤，前者手部中弹，后者臀部中弹。两人都被送往 Marj'Uyun 政府医院接受治疗。此后不久，Tahhan 先生就因伤势过重去世。

以色列军队还向黎巴嫩领土内发射了两枚梅卡瓦型坦克炮弹。炮弹落在 Tallat al-Hamamis。黎巴嫩军队巡逻队前去驱散了示威者，并将他们驱离技术围栏。傍晚，一群巴勒斯坦示威者出现在 Sahl al-Khiyam 地区。当他们走近技术围栏时，以色列人直接向他们开火，但无人受伤。

以色列的这些侵权行为不仅违反了安全理事会第 1701(2006)号决议和其他相关国际决议，而且对南部和整个区域的稳定构成直接威胁。

我谨重申，我国政府信守根据相关国际决议作出的承诺。我谨代表我国政府，呼吁安全理事会以最强烈的措词谴责这些行为，行使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权力，防止以色列再次实施此类侵略行为，迫使以色列停止从空中、海上和陆上侵犯黎巴嫩主权并履行其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701(2006)号决议承担的所有义务。

请将本信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37 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。

常驻代表

大使

阿迈勒·穆达拉里(签名)

